

证券代码：430169

证券简称：融智通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 融智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26 日上午 10: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169	融智通	2021年2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1号院汇众大厦2号楼8层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前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作了调整并将差错更正事项作出专项说明,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及《关于融智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1-011,2021-012)。

### (二) 审议《关于更正2013年至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前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作了调整并将差错更正事项作出专项说明,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2013年至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更正公告》和《2013年至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14至2021-02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
5. 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非法人合伙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非法人合伙企业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
6. 非法人合伙企业股东委托非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非法人合伙企业单位印章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1年2月26日上午9:3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1号院汇众大厦2号楼8层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1号院汇众大厦2号楼

8层公司会议室；联系人：柴晓娟；联系电话：010-82890758；传真：010-82790052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融智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融智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